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环境保护（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湖北亨创纺织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对项目运营期废气设计了废气处理方案，废气处理环保投资 25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气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烟道引至高空排放；加强车间管理，按照《报告表》提出的措施，确保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确保车间内空气环境良好。

对项目生产废水设计了废水处理方案，废水处理环保投资 115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水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废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污水管网排入龙感湖污水处理厂；按照《报告表》提出的要求，设置规范化排污口；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近期循环利用不外排，待园区新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成投运后排向污水处理厂。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18 年 6 月开工建设，配套的废气、废水处理工程随主体工程同步进行。建设单位对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我公司（湖北亨创纺织有限公司）在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建设“年产涤纶化纤布 5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并于 2018 年 5 月委托深圳市环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8 年 6 月 8 日，黄冈市龙感湖管理区环境保护局以龙环函[2018]21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该批复中项目位于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原湖北霞客环保色纺公司闲置场地及厂房)，占地面积 19961.34m²，总投资 9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5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

容包括一期建筑面积 25959.51m²，配备高速喷水织机 300 台，加弹机 3 台；二期建筑面积为 10000m²，配备高速喷水织机 300 台，倍捻机 150 台，加弹机 3 台，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年产涤纶化纤布 5000 万米。

项目实际位于湖北龙感湖工业园区，占地面积 19961.34m²，总投资 9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5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一期建筑面积 25959.51m²，配备高速喷水织机 220 台，加弹机 3 台，及配套的污水处理设施等。年产涤纶化纤布 2500 万米。本次验收目标为项目一期验收，二期项目未建设，不在本次验收范围。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环境保护部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湖北亨创纺织有限公司年产涤纶化纤布 5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检查项目生产情况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的基础上于 2023 年 8 月编制了《年产涤纶化纤布 5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3 年 9 月 3 日、9 月 4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根据监测和调查结果，编制完成了《年产涤纶化纤布 5000 万米生产线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企业于 2023 年 10 月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环境保护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湖北亨创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陈利泉

（2）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定相应的环境监测计划，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可根据自身条件进行自行监测，也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产生特点、排放规律等，按照自行监测计划做好项目营运期间自行监测工作。

湖北亨创纺织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